

# 行政院國家科學委員會

## 公開徵求歐盟科研架構(FP7)計畫說明

### 一、計畫目的

為鼓勵國內研究人員積極參與歐盟科研架構計畫(Framework Programme, FP)，並加強台灣研究人員尋找參與歐盟 FP 計畫之管道，以提昇台灣際合作研究由雙邊國際合作發展為多邊跨國合作研究，特補助本項先期規劃計畫。

### 二、預期目標

參與歐盟研究團隊，並正式以 Participant 身分共同向歐盟提出 FP7 計畫申請案。

### 三、申請資格

申請人應符合下列三項資格：

- (1) 本會專題計畫之受補助單位之專職研究人員
- (2) 有興趣參與歐盟研究團隊，並有合作對象能共同申請 FP 計畫者
- (3) 有執行中之國科會專題研究計畫，含雙邊國際合作計畫及國家型計畫

### 四、計畫內容

計畫內容至少應包含下列項目，但不以此為限。以規劃一年期計畫為原則。

- (1) 合作研究主題及內容  
應配合歐盟 FP 計畫之徵求計畫(calls)主題或正在執行中仍有二年以上之 FP 計畫。
- (2) 歐洲合作對象及已有合作實績說明  
應以具 FP 計畫經驗之 Coordinator 與 Participant 為優先合作對象
- (3) 共同提出 FP 計畫之進行步驟  
與合作對象之交流及規劃活動，如互訪或小型座談會等
- (4) 擬合作研究主題之技術評析
  - 就合作研究主題之台灣與歐盟國家相對技術評析
  - 參與此 FP 計畫對台灣學術研究及社會發展之助益
- (5) 預期成功率

### 五、計畫申請書

計畫申請書應包含下列項目：

1. 計畫主持人及計畫執行單位
2. 計畫內容應包含：
  - (1) 計畫背景、目的
  - (2) 計畫進行方法、步驟及進度
  - (3) 主要人力配置
  - (4) 預期完成之工作項目及成果
3. 與本計畫相關之 FP 參考資料

已通過之 FP 相關計畫、相關計畫之 Coordinator、徵求計畫(Calls)概要

4. 近五年內與歐盟國家合作交流事項。
5. 申請補助經費：請參考歐盟 FP7 科研架構計畫補助類別及方式  
請依計畫書之規劃內容，合理預估所需經費，本會將比照本會專題研究計畫之經費項目核給。經費項目得包含：
  - (1) 國外差旅費
    - i 與歐盟國家合作對象交流互訪之經費
  - (2) 業務費
    - i 研究人力費：含研究生或助理津貼、臨時工資等
    - ii 耗材、物品及雜項費用(含歐洲合作研究人員訪台生活費及機票費)
  - (3) 管理費 (上限 8%)
6. 申請資料應含：
  - (1) FP7 計畫基本資料表
  - (2) 歐盟 FP7 計畫申請書(如附件)
  - (3) 計畫主持人及歐洲合作對象之個人基本資料
  - (4) 歐洲合作對象表示可共同申請 FP 計畫之意願證明

## 六、計畫審定及執行

本案經本會審查後擇優核定計畫經費，計畫主持人應依計畫書規劃內容執行。

計畫審查標準如次：

1. 未來正式合作申請及執行歐盟 FP 計畫之可能性
2. 研究主題之適切性及未來性
3. 研究團隊執行國際合作計畫之能力

## 七、申請方式

由各申請單位（如學校或中研院等）以正式公文並檢附計畫申請書及相關申請資料（含紙本一份及電子檔一份），向本會提出申請。

## 八、截止日期

99年9月15日，以申請單位發文日期為依據。

## 九、聯絡人

1. 申請計畫相關事項：

國科會國際合作處陳禹銘(Louis)，Tel: 02-2737-7979，E-mail: [ymchen@nsc.gov.tw](mailto:ymchen@nsc.gov.tw)

2. 歐盟 FP7 計畫相關資訊：

NCP總辦公室(台科大)

黃書筠 (Kathleen Huang)，Tel: 02-2737-6749，

E-mail: [kathleen922@mail.ntust.edu.tw](mailto:kathleen922@mail.ntust.edu.tw)

NCP中部辦公室(清大)

洪惠子 (Keiko Hung)，Tel: 03-516-2464，

E-mail: [hthung@mx.nthu.edu.tw](mailto:hthung@mx.nthu.edu.tw)

NCP 南部辦公室(成大)

侯培瑩 (Penny Hou)，Tel: 06-2757575 ext. 50906，E-mail: [pyhou@mail.ncku.edu.tw](mailto:pyhou@mail.ncku.edu.tw)

# 歐盟 FP7 科研架構計畫補助類別及方式

<u>逐年審查進度及績效</u>	FP7 Cooperation/ Idea	FP7 Capacity	FP7 People
<p>1. <b>成功參與</b> 正式被歐盟列名之參與者 (登錄於 CORDIS 網站上) <u>*透過國科會線上專題研究計畫申請(隨到隨審)</u></p>	<p>經審核後補助， 經費上限為新台幣 300 萬/年直至 計畫結束。</p>	<p>經審核後補助， 經費上限為新台幣 200 萬/年直至 計畫結束。</p>	<p>經審核後補助， 經費上限為新台幣 100 萬/年直至計 畫結束。</p>
<p>2. <b>間接參與</b> 已與歐洲 FP 計畫團隊簽署 合約惟並未被歐盟 CORDIS 網站列名為參與 者(<u>依公告方式辦理</u>)</p>	<p>經審核後補助， 經費上限為新台幣 150 萬/年，直 至計畫結束。</p>	<p>經審核後補助， 經費上限為新台幣 100 萬/年，直 至計畫結束。</p>	<p>經審核後補助， 經費上限 為新台幣 50 萬/年。</p>
<p>3. <b>嘗試參與</b> 已取得歐洲 FP 計畫團隊之 Coordinator 同意參與相關 計畫會議，並可出具證明文 件(Letter of Intent from the Coordinator) (<u>依公告方式 辦理</u>)</p>	<p>經審核後補助， 經費上限為新台幣 75 萬/年。</p>	<p>經審核後補助， 經費上限為新台幣 50 萬/年。</p>	<p>經審核後補助， 經費上限 為新台幣 25 萬/年。</p>

本會所補助之歐盟科研架構計畫案皆逐年審查執行進度及績效，績效不佳者本會適時停止計畫之補助。